

教育部體育署 書函

地址：10489 臺北市朱崙街20號

承辦人：陳衣帆

電話：02-87711845

傳真：02-27514523

電子信箱：z028@mail.sa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龍獅藝陣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3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體署全(二)字第1030009137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所送辦理「2014潭子大富宮全國教育薪傳盃舞龍舞獅鼓藝錦標賽」實施辦法乙案，並請依下列說明事項修正後同意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復 貴會103年2月27日中龍獅藝福字第1030227號函。

二、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，請於旨揭規程增列「所填報名參加本賽事之個人資料，僅供本賽事相關用途使用。」，並於報名表上明顯處註明「本人同意所提個人資料作為大會辦理本賽事使用。」

三、為明確慎重，務將本賽事有關公共意外責任險保障範圍及額度於規程中揭露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龍獅藝陣協會

副本：本署全民運動組